

安徽师范大学皖江学院科研处文件

(2018) 5号

转发《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转发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18年度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转发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18年度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皖教工委函〔2018〕94号）的文件精神，学院现开展2018年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并就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示范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重点选题）”、“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项目择优推广计划”、“全国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计划”每所高校限报1个项目；“示范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一般选题）”不实行限额申报。

二、申报“示范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重点选题）”项目，同一所高校已经在研两项“重点选题”项目的，不得再申报“重点选题”项目；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二级机构党政主要负责人不得申报“名师工作室选题”。

三、请申请人及所在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在3月12日前完成网络申报工作。请于3月8日前向省教育厅思政处报送以下材料：（1）在线打印的《教育部2018年度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

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申报一览表》(以下简称《申报一览表》) 1份并加盖公章。(2)《申请评审书》纸质件1份(A4纸打印,左侧装订)并加盖公章。要求《申请评审书》的编排顺序须与《申报一览表》的打印顺序一致。(3)《2018年度全国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计划推荐人员信息一览表》(附件6) 1份并加盖公章。逾期报送不予受理。

通知相关附件不随文印发,请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门户网站(<http://www.moe.edu.cn/>) 查阅下载。

联系人: 刘大卫

联系电话: 0553-5773139

电子信箱: david406@126.com

附件1:《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转发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18年度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安徽师范大学皖江学院科研处

2018年3月6日